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6037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5日

商 标

古立御宝

申请 人 黄美玲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 区莲前西路372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中权知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维生素制剂；鱼肝油；抗菌剂；片剂；膏剂；中药成药；医用营养品；卫生巾；消毒剂；矿物质膳食补充剂